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月8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蒋建春先生主持，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表决监事3名，均为现场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监事会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无锡市康威输送机械有限公司和无锡雪浪输送机械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对其在管理、财务等方面进行有效控制；为上述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和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拟变更审计机构事项满足《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且相应决策程序

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

《关于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赞成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 月 8 日